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2362 号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秦铁路公司”) 财务报表, 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大秦铁路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大秦铁路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2362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2)、应收账款及“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1)、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大秦铁路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大秦铁路集团”）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6,328,026,591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74,747,279 元。大秦铁路集团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大秦铁路公司之母公司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或实际控制人中国铁路总公司投资的公司或下属单位。 按照大秦铁路集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管理层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当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损失时，管理层会考虑债务人的财务情况、信用情况以及客户其他特定情况。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损失时，管理层根据不同情况的应收账款的以往损失经验，并考虑反映当前经济情况的可观察数据综合确定。以上因素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固有不确定性且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 在抽样基础上，检查与应收账款相关的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报告中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 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基础，特别是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应收账款，通过检查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债务人及其重要股东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重要股东支持函等，评价管理层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作判断的合理性； - 对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通过分析历史上同类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率，并结合现时组合的信用和市场变化等因素，评价管理层作出估计和假设的合理性，并根据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评估的会计政策，检查按照组合方式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2362 号

四、其他信息

大秦铁路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大秦铁路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大秦铁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大秦铁路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秦铁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2362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秦铁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秦铁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2362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6) 就大秦铁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欢 (项目合伙人)



张杨



2019 年 4 月 23 日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合并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公司
			(经重述)	(经重述)		(经重述)	(经重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8,475,527,141	11,783,452,125	12,134,316,983	16,256,459,342	11,032,770,577	11,327,993,17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十四、1	6,351,880,902	6,279,951,186	6,401,269,824	6,779,425,735	5,908,517,961	5,905,716,644
预付款项	五、3	157,771,955	186,471,832	135,620,332	135,637,073	151,475,524	108,644,349
其他应收款	五、4,十四、2	2,582,097,019	3,579,297,568	2,843,625,356	2,220,629,928	4,667,846,153	3,417,038,897
存货	五、5	1,547,274,313	1,565,776,982	1,657,516,947	1,473,830,516	1,501,106,272	1,579,806,585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473,098,352	394,144,185	111,879,508	1,342,746,676	343,042,003	64,287,938
流动资产合计		30,587,649,682	23,789,093,878	23,284,228,950	28,208,729,270	23,604,758,490	22,403,487,5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34,735,000	65,658,697	65,658,697	134,235,000	65,158,697	65,158,697
长期应收款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8,十四、3	20,332,157,525	20,022,489,533	19,297,171,931	29,444,481,569	26,586,675,142	25,725,229,844
固定资产	五、9	81,909,681,402	82,032,727,450	76,703,837,407	61,962,921,153	62,135,017,406	58,745,096,944
在建工程	五、10	2,383,316,369	2,065,225,137	4,998,450,677	2,287,421,320	1,564,611,219	2,322,149,988
无形资产	五、11	8,915,233,875	6,759,110,721	5,214,519,514	3,706,036,782	3,811,687,284	3,906,693,663
开发支出		47,878,302	47,878,302	16,471,698	47,878,302	47,878,302	16,471,698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66,982,320	77,008,524	1,811,288	64,315,742	74,207,342	121,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514,451,014	1,763,596,711	1,696,302,065	1,282,584,850	1,491,493,789	1,420,067,3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54,436,956	2,124,779,843	3,247,748,681	17,756,738	15,621,571	10,101,7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361,872,763	114,961,474,918	111,244,971,958	98,947,631,456	95,792,350,752	92,211,091,241
资产总计		145,949,522,445	138,750,568,796	134,529,200,908	127,156,360,726	119,397,109,242	114,614,578,829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经重述)	2017 年 1 月 1 日 合并 (经重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经重述)	2017 年 1 月 1 日 公司 (经重述)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6	5,648,014,389	4,333,190,616	3,957,318,116	4,928,474,935	3,601,434,581	3,064,247,251
预收款项	五、17	1,263,419,032	1,402,931,458	1,274,584,235	1,238,783,850	1,382,682,515	1,263,058,521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854,621,224	768,948,279	790,734,808	843,388,755	759,085,925	781,904,983
应交税费	五、19	2,923,204,996	3,140,897,161	1,291,161,406	2,732,954,614	3,079,500,745	1,231,095,552
其他应付款	五、20	6,565,205,856	7,410,251,460	4,358,852,012	6,493,198,661	6,951,876,490	3,992,856,5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1,053,493,874	775,237,855	641,976,000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11,000,000,000	-	-	11,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307,959,371	17,831,456,829	23,314,626,577	16,236,800,815	15,774,580,256	21,333,162,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2	10,094,753,000	9,919,049,000	10,225,790,000	-	-	-
长期应付款	五、23	313,095,840	330,850,970	343,287,780	117,926,026	119,342,909	122,537,2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2,681,019,488	2,841,359,590	2,713,675,297	2,680,991,000	2,799,223,000	2,668,460,559
递延收益		88,577,142	75,847,236	-	15,910,732	130,51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77,445,470	13,167,106,796	13,282,753,077	2,814,827,758	2,918,696,420	2,790,997,793
负债合计		31,485,404,841	30,998,563,625	36,597,379,654	19,051,628,573	18,693,276,676	24,124,160,665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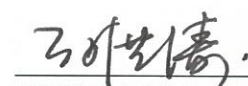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经重述)	2017 年 1 月 1 日 合并 (经重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经重述)	2017 年 1 月 1 日 公司 (经重述)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14,866,791,491	14,866,791,491	14,866,791,491	14,866,791,491	14,866,791,491	14,866,791,491
资本公积	五、26	23,898,238,608	25,934,578,273	25,789,461,906	25,029,220,103	25,085,870,999	25,085,870,999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1,164,438,270)	(1,365,761,782)	(1,278,376,235)	(1,164,494,045)	(1,368,471,272)	(1,278,337,272)
专项储备	五、28	392,428,429	299,152,626	260,200,677	376,254,872	290,863,142	260,106,413
盈余公积	五、29	14,652,416,055	12,788,393,008	11,367,359,547	13,917,825,216	12,502,267,863	11,103,318,908
未分配利润	五、30	53,849,749,914	48,212,934,504	40,081,738,774	55,079,134,516	49,326,510,343	40,452,667,6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6,495,186,227	100,736,088,120	91,087,176,160	108,104,732,153	100,703,832,566	90,490,418,164
少数股东权益		7,968,931,377	7,015,917,051	6,844,645,094	—	—	—
股东权益合计		114,464,117,604	107,752,005,171	97,931,821,254	108,104,732,153	100,703,832,566	90,490,418,1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5,949,522,445	138,750,568,796	134,529,200,908	127,156,360,726	119,397,109,242	114,614,578,82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 合并	2017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8 年 公司	2017 年 公司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31,十四、4	78,344,648,525	57,839,042,072	73,535,588,346	55,088,403,751
减：营业成本	五、31,十四、4	58,902,291,578	40,768,442,814	57,352,048,678	39,489,639,854
税金及附加	五、32	283,149,229	229,955,542	263,183,776	205,992,203
销售费用	五、33	200,290,125	194,402,952	198,249,942	190,044,084
管理费用	五、34	659,351,944	629,124,794	456,512,409	437,580,312
研发费用		6,811,318	5,526,622	6,750,940	5,526,622
财务(净收益)/费用	五、35	276,157,250	900,558,682	(207,863,611)	77,014,847
其中：利息费用		481,908,220	990,570,951	-	178,106,253
利息收入		337,282,032	202,372,318	328,384,828	203,167,027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五、37	(92,506,916)	63,748,169	42,881,416	27,402,267
加：投资收益	五、38,十四、5	3,089,150,411	3,129,979,294	3,087,390,614	3,128,555,4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6,499,911	3,127,525,765	3,083,538,827	3,126,417,948
资产处置收益		1,239,637	-	1,133,670	-
其他收益	五、39	111,338,579	111,119,785	108,712,089	110,887,290
二、营业利润		21,310,832,624	18,288,381,576	18,621,061,169	17,894,646,3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65,808,294	15,373,964	21,624,527	14,404,17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670,178,795	205,488,163	666,003,888	204,270,981
三、利润总额		20,706,462,123	18,098,267,377	17,976,681,808	17,704,779,49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4,559,866,464	4,111,970,292	3,821,108,281	3,715,289,949
四、净利润		16,146,595,659	13,986,297,085	14,155,573,527	13,989,489,54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146,595,659	13,986,297,085	14,155,573,527	13,989,489,54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44,155,375	13,344,938,085	14,155,573,527	13,989,489,546
少数股东损益		1,602,440,284	641,359,000	—	—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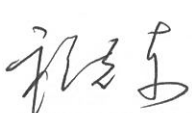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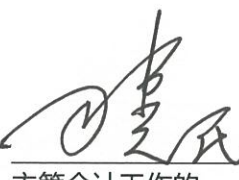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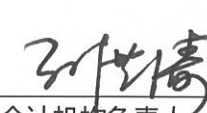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 合并	2017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8 年 公司	2017 年 公司 (经重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397,234	(87,365,932)	203,977,227	(90,134,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323,512	(87,385,547)	203,977,227	(90,134,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516,285	(87,385,547)	152,170,000	(90,134,000)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149,516,285	(87,385,547)	152,170,000	(90,134,00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807,227	-	51,807,22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807,227	-	51,807,227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722	19,615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347,992,893	13,898,931,153	14,359,550,754	13,899,355,5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45,478,887	13,257,552,538	14,359,550,754	13,899,355,5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2,514,006	641,378,615	—	—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42	0.98	0.90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42	0.98	0.90	—

注: 本集团在 2018 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918,054,589 元, 2017 年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1,074,457,951 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 合并	2017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8 年 公司	2017 年 公司 (经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284,150,695	48,574,893,355	49,267,454,558	45,713,176,6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1)	857,472,504	437,510,549	466,090,245	270,062,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41,623,199	49,012,403,904	49,733,544,803	45,983,239,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02,968,841)	(7,868,218,070)	(8,388,991,466)	(8,266,809,1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06,981,338)	(16,175,648,010)	(17,569,871,989)	(15,601,297,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5,203,231)	(3,621,032,275)	(8,149,094,124)	(3,307,805,0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2)	(2,268,715,704)	(1,266,099,946)	(2,159,436,652)	(1,167,336,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53,869,114)	(28,930,998,301)	(36,267,394,231)	(28,343,248,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4(1)	17,887,754,085	20,081,405,603	13,466,150,572	17,639,991,1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19,069,578	1,249,347,759	5,219,521,980	1,247,902,4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384,308	12,548,830	46,984,148	9,121,1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3)	308,041,820	198,077,817	1,456,380,765	186,291,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6,495,706	1,459,974,406	6,722,886,893	1,443,31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16,847,020)	(5,536,099,324)	(5,246,435,698)	(3,860,148,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28,125)	-	(1,027,800,000)	(136,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1,225,246)	-	(2,096,868,46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43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3,200,391)	(5,536,099,324)	(8,371,104,160)	(4,427,748,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6,704,685)	(4,076,124,918)	(1,648,217,267)	(2,984,432,571)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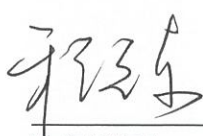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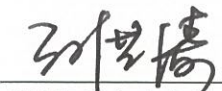
	附注	2018 年 合并	2017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8 年 公司	2017 年 公司 (经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400,000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	11,4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7,400,000	531,15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4)	-	54,206,527	393,147,461	97,116,7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17,400,000</u>	<u>596,756,527</u>	<u>393,147,461</u>	<u>97,116,744</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0,206,000)	(11,722,661,000)	-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8,361,285,562)	(5,230,241,070)	(6,987,392,001)	(4,047,897,87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697,841,318)	(508,518,63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5)	<u>(4,882,822)</u>	<u>-</u>	<u>-</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136,374,384)</u>	<u>(16,952,902,070)</u>	<u>(6,987,392,001)</u>	<u>(15,047,897,873)</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918,974,384)</u>	<u>(16,356,145,543)</u>	<u>(6,594,244,540)</u>	<u>(14,950,781,129)</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8 年 合并	2017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8 年 公司	2017 年 公司 (经重述)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五、44(1)	6,692,075,016	(350,864,858)	5,223,688,765	(295,222,598)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3,452,125	12,134,316,983	11,032,770,577	11,327,993,17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4(2)	18,475,527,141	11,783,452,125	16,256,459,342	11,032,770,57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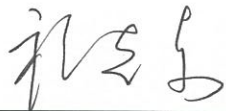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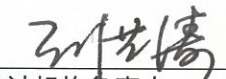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经重述)		14,866,791,491	25,934,578,273	(1,365,761,782)	299,152,626	12,788,393,008	48,212,934,504	7,015,917,051	107,752,005,17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01,323,512	-	-	14,544,155,375	1,602,514,006	16,347,992,8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36,339,665)	-	-	-	115,577,356	18,788,974	(1,901,973,335)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六、1	-	(2,017,550,691)	-	-	-	115,577,356	-	(1,901,973,335)
2. 其他		-	(18,788,974)	-	-	-	-	18,788,974	-
(三) 利润分配	五、30	-	-	-	-	1,864,023,047	(9,022,917,321)	(697,841,318)	(7,856,735,59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864,023,047	(1,864,023,047)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7,158,894,274)	(697,841,318)	(7,856,735,592)
(四) 专项储备		-	-	-	93,275,803	-	-	29,552,664	122,828,467
1. 本年提取		-	-	-	596,454,760	-	-	30,258,726	626,713,486
2. 本年使用		-	-	-	(503,178,957)	-	-	(706,062)	(503,885,019)
三、本年年末余额		14,866,791,491	23,898,238,608	(1,164,438,270)	392,428,429	14,652,416,055	53,849,749,914	7,968,931,377	114,464,117,604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66,791,491	24,738,765,944	(1,278,376,235)	260,200,677	11,175,347,427	40,065,058,314	1,746,572,510	91,574,360,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三、24	-	332,841,836	-	-	(72,726,432)	(628,052,757)	(42,430,395)	(410,367,74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六、1	-	717,854,126	-	-	264,738,552	644,733,217	5,140,502,979	6,767,828,87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经重述)		14,866,791,491	25,789,461,906	(1,278,376,235)	260,200,677	11,367,359,547	40,081,738,774	6,844,645,094	97,931,821,2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经重述)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7,385,547)	-	-	13,344,938,085	641,378,615	13,898,931,1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5,116,367	-	-	-	48,914,517	13,083,362	207,114,246	
1. 少数股东投资		-	-	-	-	-	-	11,400,000	11,400,0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六、1	-	146,799,729	-	-	-	48,914,517	-	195,714,246	
3. 其他		-	(1,683,362)	-	-	-	-	1,683,362	-	
(三) 利润分配	五、30	-	-	-	-	1,421,033,461	(5,262,656,872)	(508,384,324)	(4,350,007,73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21,033,461	(1,421,033,46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841,623,411)	(508,384,324)	(4,350,007,735)	
(四) 专项储备		-	-	-	38,951,949	-	-	25,194,304	64,146,253	
1. 本年提取		-	-	-	488,001,551	-	-	25,194,304	513,195,855	
2. 本年使用		-	-	-	(449,049,602)	-	-	-	(449,049,602)	
四、本年年年末余额(经重述)		14,866,791,491	25,934,578,273	(1,365,761,782)	299,152,626	12,788,393,008	48,212,934,504	7,015,917,051	107,752,005,17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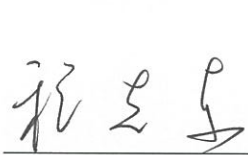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经重述)	14,866,791,491	25,085,870,999	(1,368,471,272)	290,863,142	12,502,267,863	49,326,510,343	100,703,832,56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03,977,227	-	-	14,155,573,527	14,359,550,7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56,650,896)	-	-	-	-	(56,650,896)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	(56,650,896)	-	-	-	-	(56,650,896)
(三) 利润分配	-	-	-	-	1,415,557,353	(8,402,949,354)	(6,987,392,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15,557,353	(1,415,557,35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987,392,001)	(6,987,392,001)
(四) 专项储备	-	-	-	85,391,730	-	-	85,391,730
1. 本年提取	-	-	-	586,525,952	-	-	586,525,952
2. 本年使用	-	-	-	(501,134,222)	-	-	(501,134,222)
三、本年年末余额	<u>14,866,791,491</u>	<u>25,029,220,103</u>	<u>(1,164,494,045)</u>	<u>376,254,872</u>	<u>13,917,825,216</u>	<u>55,079,134,516</u>	<u>108,104,732,153</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66,791,491	24,753,029,163	(1,278,337,272)	260,106,413	11,175,347,427	41,100,924,297	90,877,861,5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332,841,836	-	-	(72,028,519)	(648,256,672)	(387,443,355)
二、本年年初余额(经重述)	14,866,791,491	25,085,870,999	(1,278,337,272)	260,106,413	11,103,318,908	40,452,667,625	90,490,418,1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经重述)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0,134,000)	-	-	13,989,489,546	13,899,355,546
(二) 利润分配	-	-	-	-	1,398,948,955	(5,115,646,828)	(3,716,697,87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98,948,955	(1,398,948,955)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716,697,873)	(3,716,697,873)
(三) 专项储备	-	-	-	30,756,729	-	-	30,756,729
1. 本年提取	-	-	-	479,806,331	-	-	479,806,331
2. 本年使用	-	-	-	(449,049,602)	-	-	(449,049,602)
四、本年年末余额(经重述)	14,866,791,491	25,085,870,999	(1,368,471,272)	290,863,142	12,502,267,863	49,326,510,343	100,703,832,56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2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是依据原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以下称“原铁道部”)于2004年10月11日签发的铁政法函【2004】550号文《关于重组设立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并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批复》，由北京铁路局作为主发起人，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同方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等其余六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10月28日正式注册成立，领取注册号为1000001003927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9,946,454,097元，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山西省大同市，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山西省太原市。

经财政部财建【2004】371号文《财政部关于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批复，本公司发起人投入资本按65%折股比例折为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股份计9,946,454,097股，其余5,355,782,976元列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原铁道部的决定，原北京铁路局分立为太原铁路局和北京铁路局，太原铁路局于2005年4月29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立后，原北京铁路局在本公司的全部股份以及原北京铁路局所属的太原铁路分局、大同铁路分局的全部资产由太原铁路局持有。原北京铁路局及大同铁路分局与本公司签署的一系列协议也由太原铁路局承继。因此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原北京铁路局变更为太原铁路局。2017年11月13日，太原铁路局由全民所有制企业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为“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局集团公司”)。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称“中国证监会”)于2006年7月12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42号)核准本公司发行不超过5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公司于2006年7月27日完成了公开发行3,030,303,03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工作。本公司收到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已扣除承销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734,210,323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030,303,030元，增加资本公积金人民币11,703,907,293元(合计人民币265,789,676元)。由此，本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12,976,757,127元，代表每股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12,976,757,127股。

本公司分别于2009年11月10日和2009年11月27日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采用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的方式增发不超过2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用以收购太原局集团公司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和负债(以下称“目标业务”)及对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41.16%股权投资(以下称“朔黄铁路股权”及“收购”)，以现金形式向太原局集团公司支付收购对价327.9亿元，公开增发实际募集资金金额相对于收购对价款不足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补足。本公司于2010年8月30日完成收购对价50%的价款支付，满足了本公司与太原局集团公司签订的《资产交易协议》和《资产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的资产交割条件：公司完成50%的目标业务转让价款支付之次日即2010年8月31日为资产交割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0月完成了公开发行1,890,034,36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工作。本公司收到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承销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6,219,134,128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890,034,364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4,329,099,764元。由此，本公司总股本为14,866,791,491元，代表每股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14,866,791,491股。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情况参见附注六。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

本公司主要从事以煤炭运输为主的铁路货物运输业务以及旅客运输业务。铁路运输收费主要包括运价和杂费。运价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定，报国务院批准。杂费为与旅客、货物运输服务相关的费用，如取送车费、货物暂存费等，资费标准由中国铁路总公司规定。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的计价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附注三 8、附注三 9、附注三 12(2)、附注三 15、附注三 1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1(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1)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三、18(4))。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三、8，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5)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8、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应收主要客户的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 (1) 和 (2)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方 (含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所有未单独测试的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非关联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5 年以下	不计提	不计提
5 年以上	100	100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线上料、库存配件、燃料、一般材料及轨料和其他存货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线上料为修理线路专用的材料；库存配件为修理机车、客货车辆等设备所用的各种配件；燃料为机车用柴油和其他燃料；一般材料及轨料为运输生产中除线上料、燃料、库存配件以外的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0、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3(4)）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三、7）、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三、21）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3(4)）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10）。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5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三、11(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1(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参见附注三、10)。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车车辆、路基、轨道（钢轨、轨枕、道碴）、道岔、桥梁、隧道、道口、涵和其他桥隧建筑物等线路资产、通信信号设备、电气化供电系统及机械动力设备等。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确定初始成本。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财政部核准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各类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其中：一般房屋	38	5	2.5
受腐蚀生产用房	20	5	4.75
受强腐蚀生产用房	10	5	9.5
简易房	8	5.04	11.87
建筑物	20	5	4.75
机车车辆			
其中：机车、货车及客车等	16	5.12	5.93
机车车辆高价互换配件	5 - 10	5 - 5.04	9.5 - 19
路基	100	5	0.95
轨道（钢轨、轨枕、道碴）	21 - 45	5 - 7	2.11 - 4.43
道岔	13 - 20	2 - 5	4.85 - 7.31
桥梁	65	5.1	1.46
隧道	80	5.6	1.18
道口	45	5.05	2.11
涵和其他桥隧建筑物	45 - 55	5.05 - 6.5	1.7 - 2.11
防护林	45	5.05	2.11
线路隔离网	15	5.05	6.33
通信信号设备	8	5.04	11.87
电气化供电系统	8	5.04	11.87
机械动力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8	5.04	11.87
传导设备	20	5	4.75
仪器仪表	8	5.04	11.87
信息技术设备	5	5	19
工具及器具	5	5	19

本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折旧和大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公司对铁路线路上部设备资产(包括轨道部分和道岔部分)的折旧和大修的会计政策自2016年起进行变更，并予以追溯调整，具体参见附注三、24(1)。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1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 (4) 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参见附注三、22(2)。
- (5)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4)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公司改制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财政部核准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主要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6、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3(4)）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本集团提供铁路货物运输、旅客运输及其他服务。铁路货物及旅客运输服务于服务提供时确认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3) 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本集团受其他铁路系统内企业的委托，提供受托线路范围内的运输设备、设施维护等代管代维修服务，于服务提供时确认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19、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年金计划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和第七次会议通过的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决议，本集团于 2008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计提企业年金。根据《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企业年金由企业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企业缴费从成本 (费用) 中列支；职工个人缴费根据工龄确定，并根据本集团职工工资增长情况适时予以调整。本集团企业年金计划采用理事会受托管理模式，委托企业年金理事会管理企业年金基金。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是企业承担的对离退休员工及在职员工支付其未来退休后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以外的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对属于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属于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1、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2、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2(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16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附注三、12(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16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参见附注三、14）。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安全生产费

根据 2012 年 2 月 14 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企【2012】16 号文)，本集团从事交通运输行业，需以上年度的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一定的计提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主要从事以货运为主的铁路客 / 货运输业务，全部服务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本集团管理层并不单独核算客 / 货运业务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成本、费用，也未单独评价客/货运业务的经营成果，因此不需提供分部报告。

(4) 公允价值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6) 主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2(2)和15)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2和4以及附注十四、1和2)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3：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五、24：设定受益计划类的离职后福利。

24、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u>会计政策变更</u>	<u>审批程序</u>	<u>注释</u>
折旧和大修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3 月 12 日 董事会通过	24(1)
执行财会【2018】15 号及相关解读	2019 年 3 月 12 日 董事会通过	24(2)

(1) 折旧和大修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如下：

根据《财政部关于同意调整部分铁路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函》(财建【2019】3 号) 相关规定，本集团对铁路线路上部设备资产(包括轨道部分和道岔部分) 的折旧和大修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之前，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关于同意调整铁路运输企业部分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函》(财发【2002】42 号) 及《财政部关于同意调整铁路运输企业部分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复函》(财建【2002】349 号) 的规定，对铁路线路上部设备资产 (即钢轨、轨枕、道碴、道岔) 不计提折旧，其更新支出通过大修理费用核算，计入营业成本。

本集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 2019 年 1 月 15 日《财政部关于同意调整部分铁路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函》(财建【2019】3 号) 的规定进行。根据财建【2019】3 号文的规定，财政部同意对铁路线路上部设备资产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计提折旧，同时《财政部关于同意调整铁路运输企业部分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复函》(财建【2002】349 号) 废止。

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及中国铁路总公司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决定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对铁路线路上部设备资产 (包括轨道部分和道岔部分) 计提折旧，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将符合资本化条件的铁路线路上部设备资产的大修支出纳入资本化范围进行会计核算。会计政策变更后，本集团对于铁路线路上部设备资产 (包括轨道部分和道岔部分) 执行的折旧政策 (包括折旧年限和折旧率) 具体如下：

- (1) 普速铁路线路：轨道部分折旧年限为 21 年，道岔部分折旧年限为 13 年；折旧率分别为 4.43%、7.31%，对应的预计残值率为 7%、5%。
- (2) 高速铁路线路 (无砟轨道)：轨道部分折旧年限为 45 年，道岔部分折旧年限为 20 年；折旧率分别为 2.11%、4.9%，对应的预计残值率为 5%、2%。
- (3) 高速铁路线路 (有砟轨道)：轨道部分折旧年限为 27 年，道岔部分折旧年限为 20 年；折旧率分别为 3.44%、4.85%，对应的预计残值率为 7%、3%。

对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本集团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追溯调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集团进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注释 a)	调整数	调整后
固定资产	83,206,758,851	(1,174,031,401)	82,032,727,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8,462,409	355,134,302	1,763,596,711
应交税费	3,389,348,447	(248,451,286)	3,140,897,161
资本公积	25,601,747,302	332,830,971	25,934,578,273
盈余公积	12,868,034,260	(79,641,252)	12,788,393,008
未分配利润	48,938,728,337	(725,793,833)	48,212,934,504
少数股东权益	7,113,758,750	(97,841,699)	7,015,917,051

注释 a：由于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具体参见附注六、1)，本集团按照附注三、5(2) 所述的会计政策的要求，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比较财务报表数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固定资产	63,093,615,543	(958,598,137)	62,135,017,4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4,203,136	297,290,653	1,491,493,789
应交税费	3,295,545,860	(216,045,115)	3,079,500,745
资本公积	24,753,029,163	332,841,836	25,085,870,999
盈余公积	12,580,078,283	(77,810,420)	12,502,267,863
未分配利润	50,026,804,130	(700,293,787)	49,326,510,343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注释 a)	调整数	调整后
营业成本	40,617,084,551	151,358,263	40,768,442,814
所得税费用	4,103,250,490	8,719,802	4,111,970,292
少数股东损益	696,781,168	(55,422,168)	641,359,000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营业成本	39,456,382,635	33,257,219	39,489,639,854
所得税费用	3,690,728,153	24,561,796	3,715,289,949

(2) 执行财会【2018】15 号及相关解读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如下：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相关解读，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修订，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本集团进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注释 a)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	443,317,765	(443,317,765)	-
应收账款	5,836,633,421	(5,836,633,421)	-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	6,279,951,186	6,279,951,186
应收利息	14,731,876	(14,731,876)	-
应收股利	2,404,759,034	(2,404,759,034)	-
其他应收款	1,159,806,658	2,419,490,910	3,579,297,568
应付票据	500,000,000	(500,000,000)	-
应付账款	3,833,190,616	(3,833,190,61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4,333,190,616	4,333,190,616
应付利息	1,851,746	(1,851,746)	-
应付股利	436,347	(436,347)	-
其他应付款	7,407,963,367	2,288,093	7,410,251,460
长期应付款	185,791,919	145,059,051	330,850,970
专项应付款	145,059,051	(145,059,051)	-

注释 a：由于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具体参见附注六、1），本集团按照附注三、5(2)所述的会计政策的要求，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比较财务报表数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	397,387,765	(397,387,765)	-
应收账款	5,511,130,196	(5,511,130,196)	-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	5,908,517,961	5,908,517,961
应收利息	39,252,326	(39,252,326)	-
应收股利	2,403,710,150	(2,403,710,150)	-
其他应收款	2,224,883,677	2,442,962,476	4,667,846,153
应付票据	500,000,000	(500,000,000)	-
应付账款	3,101,434,581	(3,101,434,581)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3,601,434,581	3,601,434,581
长期应付款	-	119,342,909	119,342,909
专项应付款	119,342,909	(119,342,909)	-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注释 a)	调整数	调整后
管理费用	634,651,416	(5,526,622)	629,124,794
研发费用	-	5,526,622	5,526,622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管理费用	443,106,934	(5,526,622)	437,580,312
研发费用	-	5,526,622	5,526,622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注释 a)	调整数	调整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510,549	65,000,000	437,510,5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077,817	(65,000,000)	198,077,817

根据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解读，本集团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列报。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0%、11%、13%、16%或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5%或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2%

本集团铁路运输服务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率为10%或11%；铁路运输相关的物流辅助服务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国际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向境外单位提供物流辅助服务（仓储服务除外）免征增值税。

除下述享受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余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17年：2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侯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侯禹铁路公司”）自2015年至2020年享受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中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侯马物流分公司、山西中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太原西物流分公司、山西中鼎寰宇物流有限公司、山西中鼎安顺物业服务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库存现金	17,819	37,333
银行存款 (注 1)	18,343,499,842	11,652,437,085
其他货币资金	<u>132,009,480</u>	<u>130,977,707</u>
合计	<u>18,475,527,141</u>	<u>11,783,452,125</u>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无)。

注1：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中包括代管其他单位的资金人民币270,538,885元 (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75,421,707元 (经重述))，请参见附注五、20(3)。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u>注</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应收票据	(1)	98,601,590	443,317,765
应收账款	(2)	<u>6,253,279,312</u>	<u>5,836,633,421</u>
合计		<u>6,351,880,902</u>	<u>6,279,951,186</u>

(1) 应收票据

(a)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银行承兑汇票	98,601,590	443,317,765

(b)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2017年12月31日：无)。

(c)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种类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1,386,266,627	21,937,200

于2018年12月31日，附有追索权的已背书但尚未到期且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1,386,266,627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467,747,200元(经重述))，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其与票据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因此于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

(2) 应收账款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应收账款	6,328,026,591	6,011,406,744
减：坏账准备	74,747,279	174,773,323
合计	6,253,279,312	5,836,633,421

(a)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28,160,418	2,664,536,17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258,669,254	1,444,187,43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150,150,143	1,371,222,329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844,602,111	419,187,549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41,826,675	2,994,373
5 年以上	<u>4,617,990</u>	<u>109,278,887</u>
小计	6,328,026,591	6,011,406,744
减：坏账准备	<u>74,747,279</u>	<u>174,773,323</u>
合计	<u>6,253,279,312</u>	<u>5,836,633,421</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注：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向母公司太原局集团公司或实际控制人中国铁路总公司投资的公司或下属单位提供委托运输等服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余额为人民币 4,570,620,502 元，其中账龄为一到二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1,245,174,243 元，账龄为二到三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1,094,311,270 元，账龄为三到四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828,776,000 元，账龄为四到五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83,200,000 元。按照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管理层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当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损失时，管理层会考虑债务人的财务情况、信用情况以及客户其他特定情况。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损失时，管理层根据不同情况的应收账款的以往损失经验，并考虑反映当前经济情况的可观察数据综合确定。管理层评估的结果认为上述应收账款不需要计提坏账准备。

(b)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注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576,189	2	70,226,379	53.78	60,349,810	622,666,458	10	65,591,526	10.53	557,074,93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		6,197,450,402	98	4,520,900	0.07	6,192,929,502	5,388,740,286	90	109,181,797	2.03	5,279,558,489
- 组合 1		5,914,490,423	94	-	-	5,914,490,423	5,073,391,391	85	-	-	5,073,391,391
- 组合 2	(i)	<u>282,959,979</u>	<u>4</u>	<u>4,520,900</u>	<u>1.60</u>	<u>278,439,079</u>	<u>315,348,895</u>	<u>5</u>	<u>109,181,797</u>	<u>34.62</u>	<u>206,167,098</u>
合计		<u>6,328,026,591</u>	/	<u>74,747,279</u>	/	<u>6,253,279,312</u>	<u>6,011,406,744</u>	/	<u>174,773,323</u>	/	<u>5,836,633,421</u>

(i)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8,439,079	-	-	204,067,842	-	-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	-	-	2,070,576	-	-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	-	-	28,680	-	-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	-	-	-	-	-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4,520,900	4,520,900	100%	109,181,797	109,181,797	100%
合计	282,959,979	4,520,900	1.60%	315,348,895	109,181,797	34.62%

(c)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755,003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7,536,587 元。

(d) 本年核销应收账款 244,460 元 (2017 年：无(经重述))。

(e)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713,775,834	-	90%	4,635,832,268	-	77%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7,771,955	100%	185,726,237	1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	0%	521,690	0%
2 至 3 年 (含 3 年)	-	0%	223,905	0%
3 年以上	-	0%	-	0%
合计	157,771,955	100%	186,471,832	10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745,595 元 (经重述))。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 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 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总额	57,167,451	36%	79,297,878	43%

4、其他应收款

	注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应收利息	(1)	43,972,087	14,731,876
应收股利	(2)	300,000	2,404,759,034
其他	(3)	2,537,824,932	1,159,806,658
合计		2,582,097,019	3,579,297,568

(1) 应收利息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43,972,087	14,731,876

(2) 应收股利

	<u>2018 年</u>	<u>2017 年</u> (经重述)
应收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2,401,572,650
应收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	2,137,500
应收其他	<u>300,000</u>	<u>1,048,884</u>
合计	<u>300,000</u>	<u>2,404,759,034</u>

(3) 其他

(a)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	2,415,595,182	1,024,467,366
其他	<u>164,910,469</u>	<u>170,845,343</u>
小计	2,580,505,651	1,195,312,709
减：坏账准备	<u>42,680,719</u>	<u>35,506,051</u>
合计	<u>2,537,824,932</u>	<u>1,159,806,658</u>

(b)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78,302,178	1,123,067,54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53,289,429	27,858,641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6,789,912	1,208,267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580,540	1,308,695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902,000	11,077,969
5 年以上	<u>40,641,592</u>	<u>30,791,592</u>
小计	2,580,505,651	1,195,312,709
减：坏账准备	<u>42,680,719</u>	<u>35,506,051</u>
合计	<u>2,537,824,932</u>	<u>1,159,806,658</u>

账龄自其他应收账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注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99,127	1	12,039,127	97	360,000	12,559,283	1	4,864,459	39	7,694,824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2,568,106,524	99	30,641,592	1	2,537,464,932	1,182,753,426	99	30,641,592	3	1,152,111,834
- 组合 1		2,415,595,182	93	-	-	2,415,595,182	1,024,467,366	86	-	-	1,024,467,366
- 组合 2	(i)	152,511,342	6	30,641,592	20	121,869,750	158,286,060	13	30,641,592	19	127,644,468
合计		<u>2,580,505,651</u>	/	<u>42,680,719</u>	/	<u>2,537,824,932</u>	<u>1,195,312,709</u>	/	<u>35,506,051</u>	/	<u>1,159,806,658</u>

(i)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8,196,325	-	-	105,259,766	-	-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573,785	-	-	19,757,740	-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519,100	-	-	1,208,267	-	-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580,540	-	-	1,308,695	-	-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	-	-	110,000	-	-
5 年以上	30,641,592	30,641,592	100%	30,641,592	30,641,592	100%
	152,511,342	30,641,592	20%	158,286,060	30,641,592	19%

(d)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66,315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1,647 元。

(e) 本年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00,000 元 (2017 年：无 (经重述))。

(f)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	
太原局集团公司	增值税流转等	2,400,872,744	一年以内	93	-
中铁电气化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50,589,234	一年以内	2	-
中铁物轨道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42,106,000	一年以内	2	-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代垫款项	17,500,000	五年以上	1	17,500,000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10,000,000	五年以上	0	10,000,000
合计		2,521,067,978		98	27,500,000

5、 存货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一般材料及轨料	1,071,051,934	-	1,071,051,934	1,118,465,801	-	1,118,465,801
线上料	194,218,999	-	194,218,999	234,197,681	-	234,197,681
库存配件	174,304,218	-	174,304,218	129,606,559	-	129,606,559
燃料	75,194,098	-	75,194,098	62,698,261	-	62,698,261
其他	32,505,064	-	32,505,064	20,808,680	-	20,808,680
合计	1,547,274,313	-	1,547,274,313	1,565,776,982	-	1,565,776,982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应交增值税借方余额	94,978,896	42,776,312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1,240,223	67,602,001
待认证进项税额	48,035,544	283,765,872
三供一业预付款 (注 1)	1,228,843,689	-
合计	1,473,098,352	394,144,185

注 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45 号)、《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做好“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的通知》(铁总运【2016】180 号)等文件的规定, 本公司于本年启动“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 对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热 (供气) 和物业管理 (统称“三供一业”) 实施分离移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预付部分维修改造支出人民币 1,228,843,689 元。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4,735,000	-	134,735,000	65,658,697	-	65,658,697
- 按公允价值计量	134,235,000	-	134,235,000	-	-	-
- 按成本计量	500,000	-	500,000	65,658,697	-	65,658,697
合计	134,735,000	-	134,735,000	65,658,697	-	65,658,697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65,158,697
公允价值	134,235,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9,076,303
已计提减值金额	-

(3)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	本年 现金红利
	年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65,158,697	-	(65,158,697)	-	-	-	-	-	0.77%	2,650,500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路宝装卸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	-	-	-	10.00%	-
合计	65,658,697	-	(65,158,697)	500,000	-	-	-	-		2,650,500

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u>项目</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经重述)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4,660,896	3,559,24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u>20,327,496,629</u>	<u>20,018,930,288</u>
小计	20,332,157,525	20,022,489,533
减：减值准备	<u>-</u>	<u>-</u>
合计	<u>20,332,157,525</u>	<u>20,022,489,533</u>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山西晋龙四方轨道车辆设备 有限公司 (注 1)	3,559,245	-	-	1,101,651	-	-	-	-	-	4,660,896	-
联营企业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20,006,420,646	-	-	3,083,538,827	-	-	(2,811,960,044)	-	-	20,277,999,429	-
大同云海新华夏汽车连锁 销售有限公司 (注 3)	4,217,338	-	-	1,612,150	-	-	-	-	-	5,829,488	-
山西铁联保险代理 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636,543	-	-	7,170	-	-	-	-	-	643,713	-
唐港铁路装卸有限责任公司 (注 4)	655,761	-	-	240,113	-	-	-	-	-	895,874	-
曹妃甸港港铁物流有限公司 (注 4)	6,000,000	35,128,125	-	-	-	-	-	-	-	41,128,125	-
曹妃甸港 (内蒙古) 包头内 陆港有限公司 (注 4)	1,000,000	-	-	-	-	-	-	-	-	1,000,000	-
小计	20,018,930,288	35,128,125	-	3,085,398,260	-	-	(2,811,960,044)	-	-	20,327,496,629	-
合计	20,022,489,533	35,128,125	-	3,086,499,911	-	-	(2,811,960,044)	-	-	20,332,157,525	-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2。

注1：于2015年12月，本公司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山西晋龙四方轨道车辆设备有限公司50%的股权，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300万元。青岛南车四方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300万元，持有剩余50%股权。

注2：本公司于2010年8月31日取得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41.16%的股权并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为14,059,721,496元。

注3：本公司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大同云海新华夏汽车连锁销售有限公司43.54%的股权，间接持有山西铁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30%的股权。

注4：本公司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唐港铁路装卸有限责任公司30%的股权，间接持有曹妃甸港港铁物流有限公司30%的股权，间接持有曹妃甸港(内蒙古)包头内陆港有限公司20%的股权。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车车辆	路基、桥梁、 隧道、道口、 涵、轨道、道岔 和其他线路资产	通信信号设备	电气化 供电系统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设备	传导设备	仪器仪表及 信息技术设备	工具及器具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经重述)	9,843,219,212	53,995,023,278	48,318,430,721	7,706,632,447	8,427,144,416	2,088,160,067	890,663,794	2,623,426,396	3,863,771,539	521,550,865	138,278,022,735
本年增加											
- 购置	1,220,112	2,815,541,897	6,728,826	16,319,352	7,943,969	9,884,139	6,897,883	2,677,916	24,837,957	15,360,096	2,907,412,147
- 在建工程转入	1,483,377,872	5,421,326,090	3,985,837,700	388,474,744	274,561,535	170,351,636	33,503,984	116,709,348	203,377,971	66,974,522	12,144,495,402
- 重分类	53,801,625	21,402,060	93,359,619	350,366,416	(739,022,529)	8,099,378	939,685	154,758,409	26,685,903	29,609,434	-
本年减少											
- 处置及报废	(91,122,170)	(1,023,200,948)	(266,905,753)	(78,721,691)	(1,154,600)	(166,459,315)	(30,853,654)	(1,191,930)	(125,899,715)	(28,080,418)	(1,813,590,194)
- 大修转至在建工程	(13,384,444)	(8,944,451,670)	(3,369,706,548)	(28,238,473)	-	(48,062,084)	(20,203,399)	-	(9,146,525)	(3,744,082)	(12,436,937,225)
- 大修转入成本	(2,713,677)	(1,319,413,136)	(82,338,378)	(2,713,773)	-	(4,830,215)	(1,391,601)	-	(3,024,323)	(1,189,688)	(1,417,614,791)
年末余额	<u>11,274,398,530</u>	<u>50,966,227,571</u>	<u>48,685,406,187</u>	<u>8,352,119,022</u>	<u>7,969,472,791</u>	<u>2,057,143,606</u>	<u>879,556,692</u>	<u>2,896,380,139</u>	<u>3,980,602,807</u>	<u>600,480,729</u>	<u>137,661,788,074</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经重述)	(2,782,774,292)	(26,010,814,302)	(10,843,022,766)	(4,917,898,055)	(5,268,262,493)	(1,187,427,814)	(497,725,373)	(1,340,897,771)	(3,041,640,923)	(354,831,496)	(56,245,295,285)
本年增加											
- 计提	(354,605,245)	(3,627,752,255)	(1,094,127,780)	(718,102,503)	(553,504,275)	(162,900,586)	(90,546,656)	(111,259,994)	(254,241,680)	(63,651,318)	(7,030,692,292)
- 重分类	(4,206,377)	(10,196,649)	(2,578,558)	8,547,845	13,173,094	1,271,156	2,248,079	(1,114,440)	(4,610,733)	(2,533,417)	-
本年减少											
- 处置及报废	54,127,772	739,110,230	79,104,958	72,497,144	396,664	152,482,918	28,479,593	753,662	119,526,979	26,742,631	1,273,222,551
- 大修转至在建工程	5,599,236	4,726,074,651	594,036,715	9,771,885	-	34,227,238	15,532,625	-	6,076,087	3,082,256	5,394,400,693
- 大修转入成本	<u>1,119,402</u>	<u>816,033,214</u>	<u>30,450,045</u>	<u>1,200,300</u>	<u>-</u>	<u>2,979,684</u>	<u>1,091,090</u>	<u>-</u>	<u>2,299,132</u>	<u>1,084,794</u>	<u>856,257,661</u>
年末余额	<u>(3,080,739,504)</u>	<u>(23,367,545,111)</u>	<u>(11,236,137,386)</u>	<u>(5,543,983,384)</u>	<u>(5,808,197,010)</u>	<u>(1,159,367,404)</u>	<u>(540,920,642)</u>	<u>(1,452,518,543)</u>	<u>(3,172,591,138)</u>	<u>(390,106,550)</u>	<u>(55,752,106,672)</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车车辆	路基、桥梁、 隧道、道口、 涵、轨道、道岔 和其他线路资产	通信信号设备	电气化 供电系统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设备	传导设备	仪器仪表及 信息技术设备	工具及器具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	-	-	-	-
本年增加											
- 计提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本年减少											
- 处置及报废	-	-	-	-	-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8,193,659,026	27,598,682,460	37,449,268,801	2,808,135,638	2,161,275,781	897,776,202	338,636,050	1,443,861,596	808,011,669	210,374,179	81,909,681,402
年初账面价值(经重述)	7,060,444,920	27,984,208,976	37,475,407,955	2,788,734,392	3,158,881,923	900,732,253	392,938,421	1,282,528,625	822,130,616	166,719,369	82,032,727,450

注 1：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7.02 亿元 (原值 149.52 亿元) 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值 6.73 亿元，原值 133.74 亿元 (经重述))。

注 2： 2018 年 1 至 12 月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7,030,692,292 元 (2017 年 1 至 12 月：6,467,973,888 元 (经重述))。

注 3：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未设置抵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经重述))。

注4：2018年1至12月，本集团固定资产中有部分货车在本集团管区外执行运输任务，确认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货车使用费收入约1,229,267,271元(2017年1至12月：1,165,940,810元(经重述)) (附注十、5(2))。

注5：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重大固定资产(2017年12月31日：无(经重述))。

注6：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为机车和房屋，账面净值为275,092,641元(2017年12月31日：67,990,684元(经重述))。

注7：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净值约为19.77亿元(原值约为21.40亿元)的房屋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144,465,982元(原价192,299,000元)的固定资产系售后融资租回(2017年12月31日：168,382,492元(原价192,299,000元)(经重述)) (附注五、23)。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经重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气化供电系统	113,645,113	30,833,543	-	82,811,570	113,645,113	15,416,771	-	98,228,342
通信信号设备	72,096,664	15,220,407	-	56,876,257	72,096,664	7,610,203	-	64,486,461
运输设备	6,557,223	1,779,068	-	4,778,155	6,557,223	889,534	-	5,667,689
	<u>192,299,000</u>	<u>47,833,018</u>	<u>-</u>	<u>144,465,982</u>	<u>192,299,000</u>	<u>23,916,508</u>	<u>-</u>	<u>168,382,492</u>

10、 在建工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速铁路综合配套基地建设工程	438,877,853	-	438,877,853	432,496,434	-	432,496,434
太原南站综合调度楼及列车换乘中心 建设工程	353,499,128	-	353,499,128	346,066,567	-	346,066,567
智慧化物流园区系统	81,016,147	-	81,016,147	72,412,731	-	72,412,731
太原南地区生产生活设施建设工程	80,072,691	-	80,072,691	70,140,604	-	70,140,604
太原站增建到发线工程	72,496,014	-	72,496,014	-	-	-
固定资产大修	593,020,023	-	593,020,023	1,067,944	-	1,067,944
新建太原枢纽 (北六堡) 物流中心	-	-	-	117,778,340	-	117,778,340
侯禹铁路建设工程	-	-	-	112,812,099	-	112,812,099
其他工程	764,334,513	-	764,334,513	912,450,418	-	912,450,418
合计	2,383,316,369	-	2,383,316,369	2,065,225,137	-	2,065,225,13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2018年	本年增加	其中：	本年转入	本年转入	2018年	工程投入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其中：	本年利息	本年利息	资金来源
		1月1日 (经重述)		固定资产 净额转入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2月31日				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高速铁路综合配套基地建设工程	500,000,000	432,496,434	6,381,419	-	-	-	438,877,853	88%	88%	-	-	-	-	自筹
太原南站综合调度楼及列车换乘中心														
建设工程	589,176,000	346,066,567	7,432,561	-	-	-	353,499,128	60%	60%	-	-	-	-	自筹
智慧物流园区系统	90,000,000	72,412,731	8,603,416	-	-	-	81,016,147	90%	90%	-	-	-	-	自筹
太原南地区生产生活设施建设工程	83,818,000	70,140,604	9,932,087	-	-	-	80,072,691	96%	96%	-	-	-	-	自筹
太原站增建到发线工程	220,000,000	-	72,496,014	-	-	-	72,496,014	33%	33%	-	-	-	-	自筹
固定资产大修	/	1,067,944	9,435,765,325	7,042,536,532	8,843,813,246	-	593,020,023	/	/	-	-	-	-	自筹
新建太原枢纽(北六堡)物流中心	2,609,730,000	117,778,340	6,787,516	-	122,046,108	2,519,748	-	100%	100%	-	-	-	-	自筹及借款
侯禹铁路建设工程	2,697,940,000	112,812,099	188,679	-	113,000,778	-	-	100%	100%	-	-	-	-	自筹及借款
其他工程(注1)	/	912,450,418	3,713,334,465	-	3,065,635,270	795,815,100	764,334,513	/	/	-	-	-	-	/
合计		2,065,225,137	13,260,921,482	7,042,536,532	12,144,495,402	798,334,848	2,383,316,369			-	-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注1：其他工程项目由于单项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经重述)	8,152,993,186	71,753,769	8,224,746,955
本年增加金额	2,287,082,098	6,124,286	2,293,206,384
本年减少金额	<u>(1,752,794)</u>	<u>(688,667)</u>	<u>(2,441,461)</u>
年末余额	<u>10,438,322,490</u>	<u>77,189,388</u>	<u>10,515,511,878</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经重述)	(1,413,791,040)	(51,845,194)	(1,465,636,234)
本年计提金额	(129,386,954)	(6,457,635)	(135,844,589)
本年减少金额	<u>514,153</u>	<u>688,667</u>	<u>1,202,820</u>
年末余额	<u>(1,542,663,841)</u>	<u>(57,614,162)</u>	<u>(1,600,278,003)</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本年增加金额	-	-	-
本年减少金额	<u>-</u>	<u>-</u>	<u>-</u>
年末余额	<u>-</u>	<u>-</u>	<u>-</u>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u>8,895,658,649</u>	<u>19,575,226</u>	<u>8,915,233,875</u>
年初账面价值 (经重述)	<u>6,739,202,146</u>	<u>19,908,575</u>	<u>6,759,110,721</u>

2018 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35,844,589 元 (2017 年度: 人民币 123,097,376 元 (经重述))。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价值为人民币 4,310,865,372 元(原值为人民币 4,459,931,744 元)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办妥产权证。

如附注一所述, 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完成对太原铁路局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和负债的收购。本次收购中, 目标业务所占用的土地不纳入收购范围而由本集团向太原局集团公司租赁使用(附注十、5(3))。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铁路制服购置费用等	<u>77,008,524</u>	<u>27,651,348</u>	<u>(37,677,552)</u>	<u>66,982,320</u>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5,256,948	28,814,237	204,825,108	51,206,277
因目标业务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可税前抵扣而 确认的递延税项资产 (注 1)	5,183,156,116	1,295,789,029	5,395,872,332	1,348,968,083
因向子公司实物增资的资产评估增值可税前 抵扣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	880,885,116	220,221,279	916,980,872	229,245,218
线路上部设备折旧差异	245,980,460	61,495,115	201,115,715	50,278,929
其他	973,843,564	243,460,891	744,860,241	186,215,060
小计	7,399,122,204	1,849,780,551	7,463,654,268	1,865,913,567
互抵金额		(335,329,537)		(102,316,856)
互抵后的金额		1,514,451,014		1,763,596,711

注 1：如附注一所示，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完成了对于目标业务的收购。由于原大秦公司与目标业务 (除“朔黄铁路股权”外) 在资产交割日前后均受太原局集团公司控制，因此本集团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有关处理要求，将目标业务 (除“朔黄铁路股权”外) 的资产、负债按照其原账面价值合并入本集团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太原铁路局运输主业改制上市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46 号)，对于如附注一中所述的原大秦公司收购自太原局集团公司的固定资产，允许本公司按照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计提折旧或者摊销，并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

注 2：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和 2015 年 12 月分别以公司既有的铁路线路资产向子公司侯禹铁路公司和山西太兴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兴铁路公司”)增资。该等向子公司实物增资的既有铁路线路资产经评估的增值额于本集团合并层面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向子公司实物增资的资产评估增值收益				
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注 3)	(199,768,164)	(49,942,041)	(399,536,328)	(99,884,082)
单价 500 万元以下资产一次扣除形成的				
递延所得税负债(注 4)	(1,067,523,428)	(266,880,85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076,303)	(17,269,076)	-	-
其他	(4,950,252)	(1,237,563)	(9,731,096)	(2,432,774)
小计	(1,341,318,147)	(335,329,537)	(409,267,424)	(102,316,856)
互抵金额		335,329,537		102,316,856
互抵后的金额		-		-

注 3：如前述注 2 所述，本公司以既有铁路线路资产向子公司实物增资过程获取的资产评估增值收益合计约人民币 9.99 亿元，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116 号)的相关规定，可在不超过五年的期限内分期均匀计入相应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并按规定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故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形成递延所得税负债约人民币 2.0 亿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余额约为人民币 0.5 亿元。

注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的相关规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形成递延所得税负债约人民币 2.67 亿元。

(3)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10,674	5,247,881
可抵扣亏损	<u>1,581,190,578</u>	<u>1,345,652,226</u>
合计	<u>1,586,501,252</u>	<u>1,350,900,107</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u>年份</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2021年	368,317,404	368,317,404
2022年	955,803,532	977,334,822
2023年	<u>257,069,642</u>	<u>-</u>
合计	<u>1,581,190,578</u>	<u>1,345,652,226</u>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预付土地出让金及土地征用补偿款、拆迁款等	36,680,218	1,321,793,015
预付工程款	<u>17,756,738</u>	<u>802,986,828</u>
合计	<u>54,436,956</u>	<u>2,124,779,843</u>

15、 资产减值准备

	2018年 1月1日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10,279,374	55,121,318	(147,628,234)	(344,460)	117,427,998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4,773,323	47,755,003	(147,536,587)	(244,460)	74,747,27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506,051	7,366,315	(91,647)	(100,000)	42,680,719
合计	<u>210,279,374</u>	<u>55,121,318</u>	<u>(147,628,234)</u>	<u>(344,460)</u>	<u>117,427,998</u>

1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应付票据	(1)	1,503,43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2)	<u>4,144,584,389</u>	<u>3,833,190,616</u>
合计		<u>5,648,014,389</u>	<u>4,333,190,616</u>

(1) 应付票据

项目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商业承兑汇票	1,503,43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u>-</u>	<u>500,000,000</u>
合计	<u>1,503,430,000</u>	<u>500,000,000</u>

(2) 应付账款

<u>项目</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经重述)
应付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	644,722,931	609,944,507
应付其他	<u>3,499,861,458</u>	<u>3,223,246,109</u>
合计	<u>4,144,584,389</u>	<u>3,833,190,616</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1,098,265,748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34,231,155 元(经重述))，主要为材料采购及接受服务形成的未付款。

17、预收款项

<u>项目</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经重述)
预收运费 (注 1)	1,086,019,823	1,323,379,884
其他	<u>177,399,209</u>	<u>79,551,574</u>
合计	<u>1,263,419,032</u>	<u>1,402,931,458</u>

注 1：根据太铁收函【2005】213 号文件《关于印发<太原铁路局托运人预付铁路运杂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集团自 2005 年 9 月起开始向客户预收运费。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的预收运费共计 1,086,019,823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7,088,155 元，主要为预收销售其他商品款、工程劳务款等，鉴于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18、 应付职工薪酬

	注	年初余额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750,092,183	15,690,194,261	15,587,664,493	852,621,95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18,856,096	2,618,787,054	2,635,643,877	1,999,273
合计		<u>768,948,279</u>	<u>18,308,981,315</u>	<u>18,223,308,370</u>	<u>854,621,224</u>

(1) 短期薪酬

	2018年 1月1日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169,487	12,102,119,632	12,102,119,632	238,169,487
职工福利费	-	756,126,028	756,126,028	-
社会保险费	206,323,154	1,112,336,879	1,114,883,871	203,776,162
医疗保险费	209,708,485	1,002,461,745	1,004,497,102	207,673,128
工伤保险费	158,709	66,073,446	66,183,234	48,921
生育保险费	(3,544,040)	43,801,688	44,203,535	(3,945,887)
住房公积金	2,898,745	1,210,433,179	1,212,219,113	1,112,8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2,700,797	424,081,462	317,218,768	409,563,491
其他短期薪酬	-	85,097,081	85,097,081	-
合计	<u>750,092,183</u>	<u>15,690,194,261</u>	<u>15,587,664,493</u>	<u>852,621,951</u>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18年 1月1日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049,158	2,065,798,296	2,066,832,793	1,014,661
失业保险费	4,784,695	75,374,782	79,174,865	984,612
企业年金缴费	12,022,243	477,613,976	489,636,219	-
合计	<u>18,856,096</u>	<u>2,618,787,054</u>	<u>2,635,643,877</u>	<u>1,999,273</u>

19、 应交税费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未交增值税 (注)	475,089,507	177,465,798
应交营业税	-	134,933
应交企业所得税	2,308,490,141	2,859,687,312
应交个人所得税	61,672,726	66,961,43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81,947	12,846,528
应交教育费附加	26,486,966	9,559,195
其他	21,483,709	14,241,961
合计	2,923,204,996	3,140,897,161

注： 根据铁总财函【2014】255 号文的相关规定，铁路运输业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各铁路局、专业运输公司、股改企业和控股合资公司 (运输企业) 及其所属基层单位 (含站段、货运中心、分公司等) 统一由中国铁路总公司汇总缴纳增值税及其附加税。汇总缴纳的业务范围为提供铁路运输服务和与铁路运输相关的物流辅助服务。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增值税相关规定属地缴纳。

20、 其他应付款

	注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应付利息	(1)	1,964,228	1,851,746
应付股利	(2)	302,040	436,347
其他	(3)	6,562,939,588	7,407,963,367
合计		6,565,205,856	7,410,251,460

(1) 应付利息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u>1,964,228</u>	<u>1,851,746</u>

(2) 应付股利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子公司应付外部股东	<u>302,040</u>	<u>436,347</u>

(3) 其他

(a) 按款项性质列示: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抵押金和保险金	239,653,117	170,560,488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4,920,306,993	6,242,201,321
代管资金 (注 1)	270,538,885	275,421,707
其他应付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	370,717,109	144,773,240
三供一业补助资金 (注 2)	98,484,343	-
其他	<u>663,239,141</u>	<u>575,006,611</u>
合计	<u>6,562,939,588</u>	<u>7,407,963,367</u>

注 1：根据铁资金函【2005】644 号《关于设立大秦公司铁路资金结算所的批复》，本公司于 2005 年 9 月成立了结算所，管理内部站段存款，并代管太原局集团公司下属其他单位及铁路系统内部其他单位的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结算所代管资金共计人民币 266,722,297 元，其中包括太原局集团公司下属其他单位资金人民币 22,139,931 元、铁路系统内部其他单位资金人民币 244,559,462 元及尚未划转至企业年金专门账户的资金人民币 22,904 元。此外，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代管资金还包括太兴铁路公司为其其他单位代管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755,875 元，以及唐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港铁路公司”）为其其他单位代管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60,713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其他单位代管资金总计为人民币 270,538,885 元。

注 2：如附注五、6 所述，本公司于本年启动“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相关的中央财政补贴人民币 98,484,343 元。

- (b)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072,482,623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05,581,141 元 (经重述))，主要为应付工程设备款、押金及质保金等款项，因工程尚未完工，该款项尚未结清。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五、22)	1,028,696,000	757,206,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五、23)	24,797,874	18,031,855
合计	1,053,493,874	775,237,8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偿还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757,206,000	1,028,696,000	757,206,000	1,028,696,000

22、 长期借款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信用借款	11,123,449,000	10,676,255,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8,696,000)	(757,206,000)
合计	10,094,753,000	9,919,049,00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4.275% ~ 4.90%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4.275% ~ 4.90%(经重述))。

23、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应付融资租赁款 (附注五、9(2))	181,619,870	191,023,774
专项应付款	143,473,844	145,059,051
其他	12,800,000	12,800,000
小计	337,893,714	348,882,82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797,874	18,031,855
合计	313,095,840	330,850,970

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 (注 1)	<u>2,681,019,488</u>	<u>2,841,359,590</u>

注 1： 本集团在国家规定的基本福利制度外，为现有离退休人员及在职人员退休后提供补充退休福利。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福利由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评估。

(1) 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变动情况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年初余额	2,841,359,590	2,713,675,297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5,315,904	133,210,563
- 当期服务成本	97,701,031	99,760,162
- 过去服务成本	(111,442,000)	(66,473,000)
- 利息净额	119,056,873	99,923,40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49,590,007)	87,365,932
- 精算 (利得) / 损失	(149,590,007)	87,365,932
其他变动	(116,065,999)	(92,892,202)
- 已支付的福利	<u>(116,065,999)</u>	<u>(92,892,202)</u>
年末余额	<u>2,681,019,488</u>	<u>2,841,359,590</u>

(2) 于资产负债表日用作评价此负债的主要精算假设列示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折现率 (注)	3.50%	4.25%
医疗费用的年增长率	8.00%	8.00%
一次性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平均年增长率	7.00%	7.00%
在职员工离职率	0.00%	0.00%
预计未来平均寿命	参考《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2013》向后平移 2 年	

注：折现率的选定参考了中国国债收益率。

(3) 本集团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设变动幅度 (%)	对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影响	
		假设增加	假设减少
折现率	0.25	(4%)	5%
医疗费用的年增长率	1.00	9%	(7%)
一次性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平均年增长率	1.00	5%	(4%)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一个假设发生变动而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但实际上各种假设通常是相互关联的。上述敏感性分析在计算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时也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4) 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义务现值加权平均久期为 17.7 年。

(5) 补充退休福利使本集团面临各种风险，主要风险有国债利率的变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等。国债利率的下降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补充退休福利义务是与通货膨胀挂钩，通货膨胀的上升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

25、 股本

	本年变动增减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14,866,791,491	-	-	-	-	-	14,866,791,491

26、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经重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注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资本溢价	25,863,555,420	-	(2,036,339,665)	23,827,215,755
其他资本公积	71,022,853	-	-	71,022,853
合计	25,934,578,273	-	(2,036,339,665)	23,898,238,608

注 1： 如附注六、1 所述，本集团本年收购了唐港铁路公司和太原局集团公司持有的其下属站段太原通信段的铁路通信业务（以下简称“太原通信段”），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该事项影响，减少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资本公积人民币 2,017,550,691 元。此外，本公司本年向子公司山西中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物流公司”)增资人民币 978,500,000 元，持股比例由 69.26%上升至 83.64%，导致减少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资本公积人民币 18,788,974 元。

27、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 年 1 月 1 日 (经重述)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导致的变动	(1,365,761,782)	149,516,285	(1,216,245,497)	149,590,007	-	-	149,516,285	73,72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51,807,227	51,807,227	69,076,303	-	(17,269,076)	51,807,227	-
合计	<u>(1,365,761,782)</u>	<u>201,323,512</u>	<u>(1,164,438,270)</u>	<u>218,666,310</u>	<u>-</u>	<u>(17,269,076)</u>	<u>201,323,512</u>	<u>73,722</u>

28、 专项储备

项目	2018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 月 1 日 (经重述)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99,152,626	596,454,760	(503,178,957)	392,428,429

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8 年	本年增加 (注 1)	本年减少	2018 年
	1 月 1 日 (经重述)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665,430,531	1,455,612,047	-	14,121,042,578
任意盈余公积	122,962,477	408,411,000	-	531,373,477
合计	12,788,393,008	1,864,023,047	-	14,652,416,055

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根据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18 年度继续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415,557,353 元 (2017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 1,398,948,955 元(经重述))。

如附注六、1 所述，本集团本年收购了唐港铁路公司，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唐港铁路公司在本年度于合并日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203,014,166 元，根据唐港铁路公司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2,070,000,000 元，其中应归属于本集团母公司股东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0,054,694 元及 408,411,000 元。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注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8,212,934,504	40,065,058,31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1)	-	16,680,46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8,212,934,504	40,081,738,77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44,155,375	13,344,938,08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55,612,047	1,421,033,4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08,411,000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	7,158,894,274	3,841,623,411
其他		(115,577,356)	(48,914,5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53,849,749,914	48,212,934,504

(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a) 由于折旧和大修会计政策变更(参见附注三、24(1)), 影响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少人民币 628,052,757 元。
- (b)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参见附注六), 影响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人民币 644,733,217 元。

(2)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18 年 4 月 28 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7 年度净利润之现金股利, 每股人民币 0.47 元 (含税), 按已发行股份 14,866,791,491 计算, 已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6,987,392,001 元。

如附注六、1 所述, 本集团本年收购了唐港铁路公司, 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唐港铁路公司在本年度于合并日前分别根据 2018 年 5 月 13 日及 2018 年 12 月 19 日股东会决议, 向其股东分配现金利润人民币 357,995,031 元及人民币 511,251,159 元, 其中分配给原股东太原局集团公司的现金利润为人民币 171,502,273 元。

3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	76,767,890,995	56,347,410,969
其他业务收入	<u>1,576,757,530</u>	<u>1,491,631,103</u>
合计	<u>78,344,648,525</u>	<u>57,839,042,072</u>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主营业务成本	57,568,932,959	39,603,705,731
其他业务成本	<u>1,333,358,619</u>	<u>1,164,737,083</u>
合计	<u>58,902,291,578</u>	<u>40,768,442,814</u>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铁路运输行业	<u>76,767,890,995</u>	<u>57,568,932,959</u>	<u>56,347,410,969</u>	<u>39,603,705,731</u>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货运收入	59,794,568,911	45,307,481,559
客运收入	7,358,159,855	5,729,019,069
其他收入	<u>9,615,162,229</u>	<u>5,310,910,341</u>
合计	<u>76,767,890,995</u>	<u>56,347,410,969</u>

主营业务成本明细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人员费用	17,028,655,650	15,472,410,306
折旧	6,897,584,317	6,416,087,275
货车使用费	3,736,491,158	3,463,411,682
客运服务费 (注 1)	4,422,056,343	3,161,638,416
电力及燃料	3,305,589,475	2,954,575,176
货运服务费 (注 2)	15,250,450,088	1,533,762,366
材料	1,543,208,678	1,806,139,168
大修支出	405,179,967	301,807,434
机客汽车租赁费	895,232,425	545,626,814
土地房屋租赁费	398,844,360	398,844,360
供热、供暖费及房屋维修费	391,535,853	376,862,147
和谐机车检修	477,985,623	292,311,359
其他	<u>2,816,119,022</u>	<u>2,880,229,228</u>
合计	<u>57,568,932,959</u>	<u>39,603,705,731</u>

注 1： 客运服务费为本集团的客车行驶到本集团管界外的客运线路并由其他铁路局机车牵引，而发生的机车牵引服务费和线路使用费等。

注 2： 货运服务费包括货运机车牵引服务费、线路使用费、车辆服务费、到达作业服务费、综合服务费和货运接触网使用费等。

(2)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经重述)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物品销售	507,278,704	465,594,214	293,862,333	230,307,009
维修	567,848,959	405,427,860	473,649,090	379,783,085
自备车管理	-	-	170,580,335	46,588,362
劳务	151,298,390	111,868,608	83,512,028	72,608,978
装卸	12,378,542	7,195,401	3,011,132	1,951,210
其他	337,952,935	343,272,536	467,016,185	433,498,439
合计	1,576,757,530	1,333,358,619	1,491,631,103	1,164,737,083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959,920	94,653,772
教育费附加	97,583,786	90,062,925
其他	84,605,523	45,238,845
合计	283,149,229	229,955,542

33、销售费用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人员费用	190,840,492	183,438,703
营销费用	7,092,794	5,170,645
办公及差旅费用	437,288	1,612,007
折旧	-	185,061
其他	1,919,551	3,996,536
合计	200,290,125	194,402,952

34、 管理费用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人员费用	298,546,235	280,436,579
无形资产摊销	122,957,075	121,835,415
折旧	10,970,863	11,913,487
办公及差旅费用	16,686,019	17,519,603
其他	<u>210,191,752</u>	<u>197,419,710</u>
合计	<u>659,351,944</u>	<u>629,124,794</u>

35、 财务费用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495,124,241	1,036,641,879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3,216,021	46,070,928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337,282,032)	(202,372,318)
补充退休福利折现利息摊销	119,056,873	99,923,401
其他财务费用	<u>12,474,189</u>	<u>12,436,648</u>
合计	<u>276,157,250</u>	<u>900,558,682</u>

36、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人员费用	17,957,390,669	16,244,816,537
折旧和摊销费用	7,155,028,292	6,610,628,847
材料、燃料和电力	4,848,798,153	4,760,714,344
货车使用费	3,736,491,158	3,463,411,682
客运服务费	4,422,056,343	3,161,638,416
货运服务费	15,250,450,088	1,533,762,366
大修支出	405,179,967	301,807,434
机客汽车租赁费	895,232,425	545,626,814
土地房屋租赁费	398,844,360	398,844,360
供热、供暖费和房屋维修费	391,535,853	376,862,147
和谐机车检修费用	477,985,623	292,311,359
其他	<u>3,829,752,034</u>	<u>3,907,072,876</u>
合计	<u>59,768,744,965</u>	<u>41,597,497,182</u>

37、 资产减值 (转回) / 损失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坏账 (转回) / 损失	<u>(92,506,916)</u>	<u>63,748,169</u>

38、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50,500	2,453,52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3,086,499,911</u>	<u>3,127,525,765</u>
合计	<u><u>3,089,150,411</u></u>	<u><u>3,129,979,294</u></u>

39、 其他收益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政府补助	<u>111,338,579</u>	<u>111,119,785</u>

40、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2018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利得合计	922,926	3,492,327	922,926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利得	922,926	3,492,327	922,926
其他	<u>64,885,368</u>	<u>11,881,637</u>	<u>64,885,368</u>
合计	<u><u>65,808,294</u></u>	<u><u>15,373,964</u></u>	<u><u>65,808,294</u></u>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2018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损失合计	494,384,539	22,313,942	494,384,53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处置损失	494,384,539	22,313,942	494,384,539
铁路公安经费支出 (注 1)	145,402,300	124,372,200	145,402,300
其他	<u>30,391,956</u>	<u>58,802,021</u>	<u>30,391,956</u>
合计	<u>670,178,795</u>	<u>205,488,163</u>	<u>670,178,795</u>

注 1：根据原铁道部铁财函【2011】58 号《关于铁路企业承担铁路公安经费的通知》，本集团自 2010 年度起承担铁路公安经费支出。2018 年，本集团应承担的铁路公安经费支出为人民币 145,402,300 元 (2017 年：人民币 124,372,200 元(经重述))。

4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4,314,947,706	4,179,264,938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u>244,918,758</u>	<u>(67,294,646)</u>
合计	<u>4,559,866,464</u>	<u>4,111,970,292</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利润总额	20,706,462,123	18,098,267,377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5,176,615,531	4,524,566,844
子公司优惠税率	(35,177,750)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6,433,177	124,252,5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283,109	245,645,676
免于纳税的投资收益	<u>(772,287,603)</u>	<u>(782,494,824)</u>
所得税费用	<u>4,559,866,464</u>	<u>4,111,970,292</u>

4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u>14,544,155,375</u>	<u>13,344,938,085</u>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14,866,791,491</u>	<u>14,866,791,491</u>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u>0.98</u>	<u>0.90</u>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集团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2018年度及2017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收取押金/保证金	129,654,944	113,519,513
代收运杂费等	226,065,760	33,320,779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收到现金	116,453,418	117,423,593
三供一业相关中央财政补贴	98,484,343	-
政府补助	116,712,781	65,000,000
其他	170,101,258	108,246,664
合计	857,472,504	437,510,54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铁路公安经费支出 (附注五、40)	51,662,523	231,177,777
差旅费	63,185,994	62,179,124
租赁费	593,312,949	651,385,328
预付三供一业移交改造资金 (附注五、6)	1,228,843,689	-
其他	331,710,549	321,357,717
合计	2,268,715,704	1,266,099,9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u>308,041,820</u>	<u>198,077,817</u>
合计	<u><u>308,041,820</u></u>	<u><u>198,077,817</u></u>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收到的代管资金净额	<u>-</u>	<u>54,206,527</u>
合计	<u><u>-</u></u>	<u><u>54,206,527</u></u>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支付的代管资金净额	<u>4,882,822</u>	<u>-</u>
合计	<u><u>4,882,822</u></u>	<u><u>-</u></u>

44、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净利润	16,146,595,659	13,986,297,0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506,916)	63,748,169
固定资产折旧	6,982,768,112	6,464,571,338
无形资产摊销	134,582,628	121,835,4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677,552	24,222,0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92,221,976	18,821,615
财务费用	144,626,188	788,198,633
投资收益	(3,089,150,411)	(3,129,979,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增加)	244,918,758	(67,294,646)
存货的减少	18,502,669	91,739,9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888,175,297)	(877,596,5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805,663,963)	2,281,124,808
其他	561,357,130	315,717,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7,754,085	20,081,405,603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475,527,141	11,783,452,12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783,452,125	12,134,316,98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6,692,075,016	(350,864,85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现金	18,475,527,141	11,783,452,125
其中：库存现金	17,819	37,3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43,499,842	11,652,437,0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2,009,480	130,977,707
减：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	-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75,527,141	11,783,452,125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自年初至合并日			2017 年	
					收入	净利润 / (亏损)	净现金流入 / (流出)	收入	净利润 / (亏损)
唐港铁路公司	19.73%	合并前后同受太原局集团公司控制，且并非暂时性合并前后同受太原局集团公司控制，且并非暂时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4,858,329,925	2,033,631,945	1,594,116,682	3,714,832,979	1,123,372,468
太原通信段	不适用	合并前后同受太原局集团公司控制，且并非暂时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98,505,852	(115,577,356)	(14,162,812)	385,120,552	(48,914,517)

唐港铁路公司是于 2002 年 3 月 14 日在河北省唐山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位于河北省唐山市，主要从事铁路运输及铁路运输服务。

太原通信段是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在山西省太原市成立的太原铁路局分公司，后改制为“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太原通信段”，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主要从事铁路通信服务业务、铁路通信维护与管理业务等。

由于本公司与上述被收购公司及业务同受太原局集团公司的最终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因此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即视同上述被收购公司及业务在历史期间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本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2) 合并成本

本公司与太原局集团公司所签署的《关于唐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唐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9.73%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 3979 号）为依据确定所收购的唐港铁路公司 19.73%的股权的对价为人民币 1,747,454,300 元，同时扣减过渡期间唐港铁路公司向太原局集团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171,502,273 元后，因此确认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1,575,952,027 元，本公司全部以现金支付。

本公司与太原局集团公司所签署的《关于太原通信段之资产交易协议》中约定，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其通信段净资产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 4026 号）为依据确定所收购的太原通信段资产的对价为人民

币 454,640,800 元，同时扣减过渡期间太原通信段净资产减少额人民币 141,437,185 元后，因此确认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313,203,615 元，本公司全部以现金支付。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唐港铁路公司		太原通信段	
	合并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合并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流动资产	2,782,055,671	1,424,059,572	5,924,641	26,710,107
非流动资产	10,453,640,544	9,831,064,869	554,299,521	627,174,946
资产合计	13,235,696,215	11,255,124,441	560,224,162	653,885,053
流动负债	2,605,848,916	1,551,682,252	253,379,196	212,282,902
非流动负债	2,532,260,000	2,806,910,000	45,810,000	39,130,000
负债合计	5,138,108,916	4,358,592,252	299,189,196	251,412,902
净资产	8,097,587,299	6,896,532,189	261,034,966	402,472,151
减：少数股东权益	6,539,159,655	5,575,107,710	-	-
取得的净资产	1,558,427,644	1,321,424,479	261,034,966	402,472,151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侯禹铁路公司 (注(i))	山西河津市	山西河津市	铁路客货运输服务、 铁路货运装卸仓储等	200,000	92.50%	0%	投资设立
大秦铁路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称“大秦经贸”) (注(ii))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铁路运输设备设施及 配件的制造、安装、 维修、租赁、销售等	13,000	100.00%	0%	投资设立
太兴铁路公司 (注(iii))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铁路客货运输服务、 铁路货运装卸仓储等	504,265	74.40%	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得
山西晋云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称“晋云物流公司”) (注 (iv))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货物运输信息咨询等	7,930	100.00%	0%	投资设立
中鼎物流公司 (注 (v))	山西晋中市	山西晋中市	铁路货运服务、 货运装卸仓储等	209,250	83.64%	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得
唐港铁路公司 (注 (vi))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铁路运输及 铁路运输服务	234,226	19.73%	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得

- (i) 于2012年8月,本公司与山西省交通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侯禹铁路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山西省交通能源有限公司已分别出资人民币18.5亿元(其中现金出资人民币12.1亿元,以既有线路资产经评估后实物出资人民币6.4亿元)和人民币1.5亿元注入侯禹铁路公司,实际的持股比例分别为92.5%和7.5%。
- (ii) 于2013年12月,本公司出资人民币0.5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大秦经贸。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秦经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了大同云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大同爱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大同市昌盛有限责任公司、太原长龙北车辆段车辆轮对修理有限公司、山西晋龙海川物资有限公司等5家公司(以下合称“云海汽贸等被收购公司”)51%的股权。云海汽贸等五家被收购公司成为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三级子公司。于2014年,本公司向大秦经贸增资人民币0.8亿元。
- (iii) 于2015年11月,本公司收购太原局集团公司持有的太兴铁路公司70%股权,收购对价人民币31.58亿元,形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随后本公司以太古岚铁路既有线路资产向太兴铁路公司增资人民币7.46亿元,交易完成后,大秦公司持有太兴铁路公司的股权比例为74.4%。太兴铁路于2015年12月30日开通运营。
- (iv) 本公司于2016年8月9日以现金人民币3,000万元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晋云物流公司。于2018年,本公司向晋云物流公司增资人民币4,930万元。
- (v) 本公司与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晋中有限公司、山西方略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等4方股东于2013年1月共同出资设立中鼎物流公司,初始投资成本为人民币0.70亿元,持股比例为35%。中鼎物流公司设立后,经本公司于2014至2016年度对其持续增资,于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对中鼎物流公司的累计出资达到人民币6.35亿元,持股比例为65.7%并取得了对其的实际控制权,因此本公司自2016年9月3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于2017年3月,本公司向中鼎物流公司增资人民币136,600,000元,于2017年5月,中鼎物流公司的少数股东向公司增资人民币11,400,000元。于2018年1月及10月,本公司分别向中鼎物流公司增资人民币950,000,000元及28,500,000元,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中鼎物流公司的持股比例为83.64%。
- (vi) 于2018年12月,本公司收购太原局集团公司持有的唐港铁路公司19.73%股权,合并成本为人民币15.76亿元。本公司收购唐港铁路公司的股权后,由于唐港铁路公司的实际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而且其他股东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5.13%)、唐山曹妃甸实业港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5.13%)和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11.64%)也同意与本公司在股东会和董事会上就相关事项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保持一致,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够主导唐港铁路公司相关活动,对其具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非全资二级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年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 股东宣告 分派的股利	年末 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侯禹铁路公司	7.50%	20,886,648	97,402	168,161,783
太兴铁路公司	25.60%	(25,854,214)	-	932,855,931
中鼎物流公司	16.36%	(23,598,659)	-	299,984,815
唐港铁路公司	80.27%	1,632,361,371	697,743,916	6,539,159,655

(3) 非全资二级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侯禹铁路公司		太兴铁路公司		中鼎物流公司		唐港铁路公司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流动资产	569,363,783	245,624,517	189,907,134	58,844,349	222,060,843	180,417,455	2,782,055,671	1,424,059,572
非流动资产	2,845,526,941	3,027,995,879	9,460,912,924	9,659,068,691	3,437,808,047	3,246,643,572	10,453,640,544	9,831,064,869
资产合计	3,414,890,724	3,273,620,396	9,650,820,058	9,717,913,040	3,659,868,890	3,427,061,027	13,235,696,215	11,255,124,441
流动负债	101,317,117	152,068,779	697,502,622	1,155,686,284	374,566,368	1,000,708,939	2,605,848,916	1,551,682,252
非流动负债	1,071,416,498	1,156,585,446	5,303,922,434	4,811,688,318	1,452,013,313	1,428,110,581	2,532,260,000	2,806,910,000
负债合计	1,172,733,615	1,308,654,225	6,001,425,056	5,967,374,602	1,826,579,681	2,428,819,520	5,138,108,916	4,358,592,252
营业收入	1,971,951,693	498,050,955	1,589,145,297	298,337,971	114,854,457	180,233,906	4,858,329,925	3,714,832,979
净利润/(净亏损)	278,488,639	(25,860,080)	(101,143,421)	(893,426,744)	(144,217,858)	(98,567,001)	2,033,631,945	1,123,372,468
综合收益总额	278,489,625	(25,859,365)	(101,143,436)	(893,426,193)	(144,219,679)	(98,574,151)	2,033,631,945	1,123,372,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77,911,318	247,900,210	516,104,427	227,617,952	23,669,501	2,720,754	3,789,650,129	1,654,987,521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对本集团 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	北京	煤炭经营 及铁路运输	41.16%	0%	权益法核算	588,000	是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2018 年	2017 年
流动资产	10,601,949,889	10,283,381,071
非流动资产	<u>31,668,479,006</u>	<u>30,292,674,101</u>
资产合计	<u>42,270,428,895</u>	<u>40,576,055,172</u>
流动负债	8,290,045,831	7,438,626,599
非流动负债	<u>2,038,477,396</u>	<u>1,892,073,157</u>
负债合计	<u>10,328,523,227</u>	<u>9,330,699,75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882,191,399	30,222,697,1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711,821,647	12,440,242,864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u>7,566,177,782</u>	<u>7,566,177,782</u>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20,277,999,429</u>	<u>20,006,420,646</u>
存在公开报价的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9,747,620,274	19,069,503,411
净利润	7,492,590,006	7,600,865,0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91,590,931	7,595,767,610
综合收益总额	7,492,590,006	7,600,865,09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213,532,694	1,247,902,468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60,896	3,559,2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1,101,651	559,245
- 综合收益总额	1,101,651	559,24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9,497,200	12,509,6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1,859,433	552,309
- 综合收益总额	1,859,433	552,309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 (如有可能)。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9% (2017 年：72% (经重述))；此外，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融资产的方式结算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 (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8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项目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648,014,389	-	-	-	5,648,014,389	5,648,014,389
其他应付款	6,565,205,856	-	-	-	6,565,205,856	6,565,205,856
长期借款	1,513,031,277	1,607,563,777	3,257,913,087	8,126,720,509	14,505,228,650	10,094,753,000
长期应付款	32,792,470	37,270,780	120,114,390	32,128,425	222,306,065	194,419,870
合计	13,759,043,992	1,644,834,557	3,378,027,477	8,158,848,934	26,940,754,960	22,502,393,115

2017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经重述)						
项目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333,190,616	-	-	-	4,333,190,616	4,333,190,616
其他应付款	7,410,251,460	-	-	-	7,410,251,460	7,410,251,460
长期借款	1,519,126,531	1,443,839,086	3,567,696,225	7,959,004,291	14,489,666,133	9,919,049,000
长期应付款	18,031,855	32,792,470	117,080,945	72,432,650	240,337,920	203,823,774
合计	13,280,600,462	1,476,631,556	3,684,777,170	8,031,436,941	26,473,446,129	21,866,314,850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 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18 年 金额	2017 年 (经重述) 金额
金融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
合计	-	-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18 年 金额	2017 年 (经重述)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8,475,527,141	11,783,452,125
金融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3,493,874	775,237,855
- 长期借款	10,094,753,000	9,919,049,000
- 长期应付款	166,621,996	172,991,919
合计	7,160,658,271	916,173,351

(b) 敏感性分析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26,852,469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35,650 元(经重述))，净利润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6,852,469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35,650 元(经重述))。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a)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项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34,235,000	-	-	134,235,000

本公司所持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以 2018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该公司 A 股收盘价格为依据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b)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c)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并不重大。

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 最终控制方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建设北路 202 号	铁路客 货运输等	人民币 920.11 亿元	61.70	61.70	中国铁路 总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铁路总公司。

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13】47 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原铁道部实施“政企分开”, 其所属的 18 个铁路局 (含太原局集团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公司)、3 个专业运输公司及其他企业的权益划入新组建成立的中国铁路总公司。因中铁总不具有原铁道部的政府属性, 在所有与改革有关的一切必要手续及程序正式完成之后, 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中铁总及其附属公司 (包括实体) 作为本公司关联方, 公司与中铁总及其下属单位因铁路运输业务持续发生的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本年或上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大同云海新华夏汽车连锁销售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太原局集团公司控制
山西铁联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太原局集团公司控制

4、 其他主要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铁路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朔州平朔路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原振北实业开发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太原铁路新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原机车车辆配件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榆次工务器材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太原晋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原唐盛源综合贸易部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朔州市宏达铁路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太原车辆段车辆修理工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三晋地方铁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晋豫鲁铁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5、 关联交易情况

本集团与中国铁路总公司下属各铁路局及其他铁路运输企业之间发生的收入 (包括跨局机车牵引费收入、线路使用费收入等) 和支出 (接触网使用费支出、客货运服务费支出等) 由中国铁路总公司进行统一定价并统一清算。其他服务收入、购买商品、接受其他服务支付的成本费用及资产转让等关联交易定价参考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非关联交易价格, 并以协议方式协商确定。

(1)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不含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a) 铁路运输服务

- 路网服务支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线路使用费	6,067,662,142	2,026,222,257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车牵引费	4,932,711,578	1,212,987,373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接触网使用费	1,421,150,339	1,258,942,520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到达作业服务费	1,148,543,191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车辆服务费	1,924,898,077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综合服务费	3,853,224,670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其他服务费支出	364,954,322	323,525,330

- 铁路基础设施及运输设备租赁、使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货车使用费支出	3,736,491,158	3,463,411,682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客车租赁费	687,775,202	321,255,998
其中: 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客车租赁费	591,101,977	321,255,998
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土地使用租赁	380,810,150	380,810,150
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房屋使用租赁	18,034,210	18,034,210
	其他设施设备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租赁费	410,465,350	447,909,020
	其他设施设备		
其中: 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租赁费	410,465,350	447,342,924

(b) 铁路相关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基础设施及设备维修服务支出	78,636,298	68,164,062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基础设施及设备维修服务支出	24,402,072	31,216,194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客货车维修服务支出	41,404,832	66,699,855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客货车维修服务支出	41,404,832	62,465,168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物资采购	645,237,392	580,404,880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物资采购	450,695,919	441,986,103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后勤服务支出	324,086,361	293,414,719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后勤服务支出	230,040,099	216,612,970

(c) 铁路其他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存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a) 铁路运输服务

- 路网服务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线路使用费	1,129,275,132	71,813,411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车牵引费	2,305,728,689	1,376,433,053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接触网使用费	287,752,029	344,962,501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到达作业服务收入	804,095,311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车辆服务收入	596,647,477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中转服务收入	255,619,869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货运空车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走行服务收入	865,341,508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其他服务收入	111,541,266	135,116,176

- 铁路基础设施及运输设备租赁、使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货车使用费收入	1,229,267,271	1,165,940,810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客车借调收入	13,636,605	12,673,868

(b) 铁路相关服务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基础设施及设备维修收入	49,765,770	36,913,735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基础设施及设备维修收入	12,243,112	32,824,128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机客货车维修服务收入	606,845,720	708,879,152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物资销售收入	21,245,507	19,516,046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物资销售收入	20,337,036	16,804,302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货物运输组织服务收入	15,603,130	14,502,300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后勤服务收入	226,999,783	179,089,212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铁路后勤服务收入	103,155,464	150,660,745

(c) 铁路专项委托运输服务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委托运输服务收入	1,362,808,809	1,561,246,791

(d) 铁路其他服务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8年</u>	<u>2017年</u> (经重述)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38,325,000	19,385,528

(3) 关联租赁

承租：

本集团

<u>出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2018 年确认 <u>的租赁费</u>	2017 年确认 <u>的租赁费</u> (经重述)
太原局集团公司	土地及房屋	398,844,360	398,844,360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经重述)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设备采购	23,890,645	31,534,980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设备采购	22,767,384	30,901,672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外购工程	162,391,116	94,050,078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外购工程	108,803,415	82,195,283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股权收购	1,575,952,027	-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股权收购	1,575,952,027	-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业务收购	313,203,615	-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业务收购	313,203,615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项目</u>	<u>2018 年</u>	<u>2017 年</u>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12,100	3,107,100

(6) 其他关联交易

(a) 资金代管服务

本集团于2005年9月成立结算所。根据本集团与太原局集团公司签署的代管资金协议，本集团向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太原局集团公司下属其他单位提供资金代管业务（含尚未拨付至企业年金专门账户的资金）。本集团的主要职责为将代管资金存入银行并代收代付相应的利息。根据协议规定，此种资金代管服务为无偿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

(b) 代收代付

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重述)
本集团为其代收运费	452,683,239	659,547,165
代本集团支付其他铁路企业运输款 及铁路建设基金等	57,940,579,706	32,116,801,209
代本集团支付货车使用费	3,736,491,158	3,463,411,682
其他代收	256,056,343	207,968,552
其他代付	<u>173,582,693</u>	<u>153,812,605</u>
合计	<u>62,559,393,139</u>	<u>36,601,541,213</u>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		2017年(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5,914,490,423	-	5,073,391,391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4,416,032,886	-	3,830,416,167	-
其他应收款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2,416,420,182	-	3,427,876,400	-
	及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2,413,797,714	-	1,024,188,858	-
其中：应收利息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25,000	-	787,500	-
应收股利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2,401,572,650	-
应收股利	其他联营公司	300,000	-	1,048,884	-
其他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2,415,595,182	-	1,024,467,366	-
其他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2,413,797,714	-	1,024,188,858	-
预付账款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081,221	-	14,279,172	-
预付账款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081,221	-	-	-
货币资金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注1)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644,722,931	609,944,5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注1)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453,138,648	331,006,196
其他应付款(注2)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	637,416,502	415,613,387
其他应付款(注2)	其中：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不含代管资金)	370,717,109	144,773,240
其他应付款(注2)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不含代管资金)	358,991,862	140,453,584
其他应付款(注2)	其中：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代管资金	266,699,393	270,840,147
其他应付款(注2)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代管资金	22,139,931	18,592,550
预收账款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624,328	240,810
预收账款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523,840	240,810

注1： 应付账款主要包括接受服务支出以及尚未支付的劳务费及材料采购款等。

注2： 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应付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代管资金及尚未结算的工程款等。

7、 关联方承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接受劳务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6,800	203,600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6,800	203,600
采购商品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68,441,272	165,075,383
其中：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68,441,272	165,075,383
租赁		
自太原局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租入土地、房屋及设备		
一年以内	703,008,888	735,838,005
一至二年	282,174,836	422,910,313
二至三年	25,946	281,938,730
三年以上	-	25,946
合计	985,209,670	1,440,712,994

注： 本公司与关联公司的以上交易事项以合同为准，定价政策遵循政府定价、指导价或参考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并以协议方式协商确定。

8、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代本公司结算款项

<u>项目</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经重述)
代本公司结算收入	<u>11,966,273,956</u>	<u>11,883,520,857</u>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确认的资本性支出约为 23.99 亿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16.99 亿元)。

(2)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u>项目</u>	<u>2018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7 年</u> <u>12 月 31 日</u> (经重述)
一年以内	938,740,277	925,534,198
一到二年	492,152,266	605,961,462
二到三年	208,011,505	460,604,126
三年以上	<u>207,457,223</u>	<u>355,180,952</u>
总计	<u>1,846,361,271</u>	<u>2,347,280,738</u>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7,136,059,916 元。该利润分配决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主要从事以货运为主的铁路客 / 货运输业务，全部服务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本集团管理层并不单独核算客 / 货运业务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成本、费用，也未单独评价客/货运业务的经营成果，因此不需提供分部报告。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2017 年 <u>12 月 31 日</u> (经重述)
资产负债率	22%	22%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应收票据		26,284,945	397,387,765
应收账款	(1)	<u>6,753,140,790</u>	<u>5,511,130,196</u>
合计		<u>6,779,425,735</u>	<u>5,908,517,961</u>

(1) 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18年	2017年
应收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	5,677,446,800	4,814,993,697
应收子公司	818,038,973	402,395,517
应收其他	<u>330,281,679</u>	<u>323,343,573</u>
小计	6,825,767,452	5,540,732,787
减: 坏账准备	<u>72,626,662</u>	<u>29,602,591</u>
合计	<u>6,753,140,790</u>	<u>5,511,130,196</u>

(b)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8 年	2017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53,469,554	2,772,149,049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246,319,563	1,294,816,593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137,795,827	1,048,550,818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842,621,831	418,903,16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41,826,675	2,274,448
5 年以上	<u>3,734,002</u>	<u>4,038,719</u>
小计	6,825,767,452	5,540,732,787
减: 坏账准备	<u>72,626,662</u>	<u>29,602,591</u>
合计	<u>6,753,140,790</u>	<u>5,511,130,196</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因向母公司太原局集团公司或实际控制人中国铁路总公司投资的公司或下属单位提供委托运输等服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余额为人民币 4,570,620,502 元, 其中账龄为一到二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1,245,174,243 元, 账龄为二到三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1,094,311,270 元, 账龄为三到四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828,776,000 元, 账龄为四到五年的余额为人民币 83,200,000 元。按照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 管理层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当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损失时, 管理层会考虑债务人的财务情况、信用情况以及客户其他特定情况。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账款减值损失时, 管理层根据不同情况的应收账款的以往损失经验, 并考虑反映当前经济情况的可观察数据综合确定。管理层评估的结果认为上述应收账款不需要计提坏账准备。

(c)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注	2018 年					2017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718,614	2	68,892,660	59.53	46,825,954	161,536,724	3	25,563,872	15.83	135,972,8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1		6,495,485,773	95	-	-	6,495,485,773	5,217,389,214	94	-	-	5,217,389,214
- 组合 2	(i)	214,563,065	3	3,734,002	1.74	210,829,063	161,806,849	3	4,038,719	2.50	157,768,130
						-					
组合小计		<u>6,710,048,838</u>	<u>98</u>	<u>3,734,002</u>	<u>0.06</u>	<u>6,706,314,836</u>	<u>5,379,196,063</u>	<u>97</u>	<u>4,038,719</u>	<u>0.08</u>	<u>5,375,157,344</u>
合计		<u>6,825,767,452</u>	<u>/</u>	<u>72,626,662</u>	<u>/</u>	<u>6,753,140,790</u>	<u>5,540,732,787</u>	<u>/</u>	<u>29,602,591</u>	<u>/</u>	<u>5,511,130,196</u>

(i)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0,829,063	-	-
1年至2年(含2年)	-	-	-
2年至3年(含3年)	-	-	-
3年至4年(含4年)	-	-	-
4年至5年(含5年)	-	-	-
5年以上	<u>3,734,002</u>	<u>3,734,002</u>	100%
合计	<u>214,563,065</u>	<u>3,734,002</u>	1.74%

(d)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176,361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41,260 元，同时由于本年收购太原通信段业务而转入增加坏账准备 388,970 元。

(e) 本年无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f) 于2018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龄	2018年			2017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5,512,771,470</u>	<u>-</u>	81%	<u>4,427,732,142</u>	<u>-</u>	80%

2、其他应收款

	注	2018年	2017年 (经重述)
应收利息		43,972,087	39,252,326
应收股利		-	2,403,710,150
其他	(1)	<u>2,176,657,841</u>	<u>2,224,883,677</u>
合计		<u>2,220,629,928</u>	<u>4,667,846,153</u>

(1) 其他

(a)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客户类别</u>	<u>2018年</u>	<u>2017年</u>
应收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下属单位	2,103,909,707	962,148,821
应收子公司	3,700,000	1,154,961,929
应收其他	<u>71,147,932</u>	<u>109,626,410</u>
合计	2,178,757,639	2,226,737,160
减：坏账准备	<u>2,099,798</u>	<u>1,853,483</u>
净额	<u>2,176,657,841</u>	<u>2,224,883,677</u>

(b)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u>账龄</u>	<u>2018年</u>	<u>2017年</u>
1年以内(含1年)	2,160,027,524	2,196,708,586
1年至2年(含2年)	10,976,532	27,142,170
2年至3年(含3年)	6,789,912	605,038
3年至4年(含4年)	1,000	1,298,695
4年至5年(含5年)	902,000	922,000
5年以上	<u>60,671</u>	<u>60,671</u>
小计	2,178,757,639	2,226,737,160
减：坏账准备	<u>2,099,798</u>	<u>1,853,483</u>
合计	<u>2,176,657,841</u>	<u>2,224,883,677</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注	2018 年			账面价值	2017 年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99,127	-	2,039,127	85	360,000	1,792,812	-	1,792,8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76,358,512	100	60,671	-	2,176,297,841	2,224,944,348	100	60,671
- 组合 1		2,107,609,707	97	-	-	2,107,609,707	2,117,110,750	95	-
- 组合 2	(i)	68,748,805	3	60,671	-	68,688,134	107,833,598	5	60,671
合计		2,178,757,639	/	2,099,798	/	2,176,657,841	2,226,737,160	/	1,853,483

(i)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018 年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6,084,842	-	-
1年至2年(含2年)	7,083,192	-	-
2年至3年(含3年)	5,519,100	-	-
3年至4年(含4年)	1,000	-	-
4年至5年(含5年)	-	-	-
5年以上	60,671	60,671	100%
合计	68,748,805	60,671	-

(d) 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266,315 元；本年度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20,000 元。

(e)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太原局集团公司	增值税流转等	2,092,212,259	一年以内	96	-
中铁物轨道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42,106,000	一年以内	2	-
大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费	3,871,754	两年以内	-	-
太原铁路新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费	1,460,000	一年以内	-	-
北京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押金	962,671	五年以上	-	962,671
合计		2,140,612,684		98	962,671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66,482,140	-	9,166,482,140	6,535,254,496	-	6,535,254,496
对联营企业投资	<u>20,277,999,429</u>	-	<u>20,277,999,429</u>	<u>20,051,420,646</u>	-	<u>20,051,420,646</u>
合计	<u>29,444,481,569</u>	-	<u>29,444,481,569</u>	<u>26,586,675,142</u>	-	<u>26,586,675,142</u>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侯禹铁路公司	1,850,000,000	-	-	1,850,000,000	-	-
大秦经贸	130,000,000	-	-	130,000,000	-	-
太兴铁路公司	3,753,654,496	-	-	3,753,654,496	-	-
晋云物流公司	30,000,000	49,300,000	-	79,300,000	-	-
唐港铁路公司	-	1,558,427,644	-	1,558,427,644	-	-
中鼎物流公司	771,600,000	978,500,000	-	1,750,100,000	-	-
迁安路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迁安路港公司”)(注1)	-	45,000,000	-	45,000,000	-	-
合计	<u>6,535,254,496</u>	<u>2,631,227,644</u>	-	<u>9,166,482,140</u>	-	-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权益法 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 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迁安路港公司(注 1)	45,000,000	-	-	-	-	-	-	-	(45,000,000)	-	-
朔黄铁路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注 2)	20,006,420,646	-	-	3,083,538,827	-	-	(2,811,960,044)	-	-	20,277,999,429	-
合计	20,051,420,646	-	-	3,083,538,827	-	-	(2,811,960,044)	-	(45,000,000)	20,277,999,429	-

注 1： 迁安路港公司为唐港铁路公司的子公司，本年将其重分类为子公司。

注 2： 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取得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1.16%的股权并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为 14,059,721,496 元。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170,966,952	56,224,170,134	53,890,529,116	38,536,584,733
其他业务	1,364,621,394	1,127,878,544	1,197,874,635	953,055,121
合计	<u>73,535,588,346</u>	<u>57,352,048,678</u>	<u>55,088,403,751</u>	<u>39,489,639,854</u>

(1) 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铁路运输业	<u>72,170,966,952</u>	<u>56,224,170,134</u>	<u>53,890,529,116</u>	<u>38,536,584,733</u>

(2) 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

	2018 年		2017 年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物品销售	443,452,859	422,359,865	275,300,930	224,199,164
维修	591,072,584	455,109,153	399,730,702	353,673,006
自备车管理	-	-	170,580,335	46,588,362
劳务	137,556,164	119,730,137	83,818,050	74,325,721
其他	192,539,787	130,679,389	268,444,618	254,268,868
合计	<u>1,364,621,394</u>	<u>1,127,878,544</u>	<u>1,197,874,635</u>	<u>953,055,121</u>

5、 投资收益 (损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3,538,827	3,126,417,94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1,28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u>2,650,500</u>	<u>2,137,500</u>
合计	<u>3,087,390,614</u>	<u>3,128,555,448</u>

十五、 2018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项目</u>	<u>金额</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1,659,709)
政府补助	111,338,5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111,07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u>1,918,054,589</u>
小计	1,384,622,385
所得税影响额	126,518,8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u>(1,632,307,777)</u>
合计	<u>(121,166,499)</u>

十六、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u>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0%	0.98	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2%	0.99	0.99